

第五章 公用事業發展

劉金維

第一節 郵政

目前本市郵政服務係屬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雲林郵局辦理，其服務範圍涵蓋整個雲林縣，員工約500人，支局40處，但地處斗六地區之郵政服務單位則僅有：雲林責任中心局與斗六西平郵局、大崙郵局、石榴郵局、鎮北郵局、永安郵局等五處支局。如以本市最早之郵政服務來論，則可追溯至清光緒14年(1888)附設於軍役中之驛馬班開始，其後於光緒19年(1893)因雲林縣治遷移斗六門，因應縣衙門文書往來需要，正式於本地設置「正站」，亦即斗六郵局先期之根源名號。光緒21年(明治28年)(1895)日軍治台，設置野戰郵便局，斗六為當時二十郵便局之第十八野戰郵便局，隸屬於陸軍郵便部，野戰局純為行軍及日僑而設，並非便民郵局。此後，又經歷多次組織變革如後：

- (1) 明治30年(1897)更名為雲林二等郵便電信局
- (2) 明治32年(1899)改名為斗六郵便電信局
- (3) 民國35年(1946)改設斗六特定郵電局
- (4) 民國38年(1949)郵電分辦改制，改稱斗六郵局
- (5) 民國39年(1950)核定為斗六三等郵局
- (6) 民國41年(1952)提升為斗六二等乙級郵局
- (7) 民國47年(1958)改升局等為斗六二等甲級郵局
- (8) 民國56年(1967)提升為一等乙級郵局
- (9) 民國60年(1971)改升斗六一等甲級郵局
- (10) 民國83年(1994)7月1日成立斗六責任中

心局

- (11) 民國90年(2001)7月1日改制為雲林責任中心局
- (12) 民國92年(2003)1月1日改制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雲林責任中心局



雲林郵局一隅

第二節 電信

台灣地區電信服務之發展始於19世紀中葉以後。清同治10年(1871)，軍機大臣沈葆楨治軍台南，奏請架設電線，傳遞軍情，以防帝國主義窺伺台灣。光緒3年(1877)，巡撫大臣丁日昌局部先由台南架設至鳳山。光緒10年(1884)，中法戰爭期間，巡撫劉銘傳有感於台灣南北電信未通，時誤軍機，於是積極推動電線架設，短短數年間，除使台灣可與國際連線通訊，並在新竹、苗栗、彰化、雲林等地設局辦理。而本省有線電話始於明治33年(1900)，當時在台北、台中、台南等地設置電話交換局，並設分局於基隆、斗六等地。該年7月起，台中、斗六等地開辦電話交換業務。明治40年(1907)4月起，各地郵局均開始兼辦電話業務(雲林縣發展史-下，1997)。終戰之後，台灣民間擁有電話者仍寥寥可數。於

1947年斗六電信局用戶數僅有109戶，1969年亦僅達927戶。與今62,322戶相比，電話普及率情形實無法同日而語。依據政府推動電信事業自由化政策，原交通電信總局，自85年7月1日改制為中華電信公司，本市目前有斗六、鎮北、鎮南、東和、石榴電信交換局5所，由雲林電信營運處管轄營運。

表 5-48 斗六市市內電話統計表

年別	市內電話		備註
	用戶數	每百人用戶數	
1995	28235	30	
1996	29851	31	1996.07.01 改制為中華電信公司
1997	34557	35	
1998	37056	37	
1999	53045	53	
2000	57363	57	
2001	59424	58	
2002	60298	59	
2003	61287	59	
2004	62322	60	

資料來源：中華電信公司雲林營運處第一業務課(2005)

第三節 電力

民國70年6月11日為加強斗六地區之電力服務，將原設於斗六市之台灣電力公司嘉義區營業處斗六分處升格改制為台灣電力公司雲林區營業處，地址仍設於縣治所在地「雲林縣斗六市」，服務範圍擴及整個雲林縣行政區。目



中華電信雲林營業處一隅



台灣電力公司雲林區營業處一隅

前本市行政區域內，供應民生及工業用電之主要供電變電所，計有雲林一次變電所（久安里）、斗六變電所（保長路）、榴中變電所（斗六工業區）、斗工變電所（斗六擴大工業區）、北勢變電所（雲林科技工業區）等5所。在電力地下化建設方面，於民國94年完成斗六市都市計畫範圍之電力地下工程，以配合市政整體美化市容。另為進一步提升斗六地區之供電品質，於民國91年1月1日起即重新公告本市行政轄區範圍之配電系統電壓由11.4KV提升為22.4KV。

表 5-49 台灣電力公司雲林區營業處變電所大事年表

西元	事項
1981	7月：雲林區營業處成立，同時成立變電股
	8月：榴中二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同時#1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
	12月：大美二次變電所#2主變(25MVA)增設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82	1月：褒忠二次變電所69KV SC組(10.8MVAR)增設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同月， 崙背二次變電所#2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原主變6.25MVA拆除
	4月：北港二次變電所更名為雲港變電所，同月69KV北港褒忠線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83	5月：古坑二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同時#3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
	11月：麥寮二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同時#1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同月， 元長二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同時#1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
1985	6月：北港一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86	3月：崙背二次變電所原屋外式改建為屋內式，同時#1主變(25MVA)增設完成， 加入系統運轉
	9月：元長二次變電所69KV SC組(10.8MVAR)增設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2月：西螺二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同時#3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
1988	8月：口湖二次變電所#1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原移變15MVA拆除
	1989
1989	7月：土庫二次變電所新建完成，同時#1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 #3主變(12.5MVA)亦加入系統運轉
	12月：麥寮二次變電所移變(20MVA)，加入系統運轉
	1990
1992	8月：麥寮二次變電所#3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原移變(20MVA)拆除
	8月：雲港二次變電所改建臨時變電所移裝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93	1月：斗六S/S對大美S/S，一對一簡易遙控工程完工，大美變電班人員撤離變電所
	3月：褒忠二次變電所#1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94	4月：虎尾二次變電所#1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6月：元長二次變電所#2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同月，大美二次變電 所#1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原#1(12.5MVA)拆除
	6月：斗六S/S對古坑S/S，一對三簡易遙控工程完工，古坑變電班人員撤離變電所
	9月：豐田二次變電所#3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1月：斗六二次變電所#2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95	1月：麥寮二次變電所#3主變(25MVA)燒損，停機處理

	4月：麥寮二次變電所加入 20MVA 移變一具
	5月：69KV 北港－土庫線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6月：西螺次變電所 #1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同月，崙背二次變電所 #2 主變(25MVA)亦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8月：榴中二次變電所 69KV SC 組(18MVA)增設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9月：褒忠二次變電所更名爲東北變電所
	11月：古坑二次變電所 #1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96	3月：麥寮二次變電所 #3 主變(25MVA)修復加入系統運轉，原 20MVA 移變拆離系統
	7月：斗六 S/S 對古坑 S/S，一對三簡易遙控工程完工，斗六 S/S 監控點納入系統
	8月：土庫二次變電所 #3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原 #3 主變(12.5MVA)拆除
1997	6月：榴中二次變電所 #2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998	6月：麥寮二次變電所 #2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7月：大美二次變電所 #2 主變汰換低噪音型完成，加入系統運轉；同月，雲林 DDCS 所轄二次變電所小型 SCADA 系統主站成立，並完成西螺、土庫、崙背及虎尾等變電所施工，變電所值班人員撤離
	8月：雲林 DDCS 所轄二次變電所小型 SCADA 系統主站成立，完成豐田變電所施工，變電所值班人員撤離
	9月：雲林 DDCS 所轄二次變電所小型 SCADA 系統主站成立，完成麥寮變電所施工，變電所值班人員撤離
	10月：雲林 DDCS 所轄二次變電所小型 SCADA 系統主站成立，完成元長、口湖等變電所施工，變電所值班人員撤離
	11月：雲林 DDCS 所轄二次變電所小型 SCADA 系統主站成立，完成東北、斗六、古坑、大美及榴中等變電所施工，變電所值班人員撤離；同月，麥寮二次變電所更名爲橋村變電所
1999	6月：西螺二次變電所 #2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11月：雲港二次變電所改建爲屋內式變電所，加入系統運轉；同時，#1 及 #2 主變加入系統，值班人員撤離
2000	3月：濁水臨時二次變電所及 #2 主變(25MVA)新建完成加入系統，同時納入雲林 DDCS 監控
	6月：水林二次變電所(屋內式)新建完成，同時 #1 主變(25MVA)加入系統運轉，同時納入雲林 DDCS 監控
	7月：榴中二次變電所移變(20MVA)，加入系統

	12月：土庫二次變電所 #2 主變(25MVA)擴建完成，加入系統運轉
2001	3月：雲林 DDCS 值班主任及資控股成立
2002	12月：各處 S/S 自動消防系統完成
2003	5月：斗六 S/S 卸載，改建 D/S 中
	6月：榴中 S/S 卸載，改建 D/S 中

資料來源：台灣電力公司雲林區營業處服務中心，2005。

第四節 自來水

斗六市於民國元年(1911)即有自來水之供應系統，而目前整個都市民生用水則由斗六、古坑及林內等三個供水系統提供，現階段之斗六供水系統架構更是在歷經自西元1912年起之九項建設工程計畫推動下才得以完成。以下則針對各期之推動內容及時間提出簡略說明：



台灣省自來水公司第五區管理處一隅

表 5-50 斗六供水系統建設工程計畫

建設計畫	推動時間	計畫供水口 (人)	最大供水量 CMD
第一期	1912	5500	458
第二期	1914	8500	1180
第三期	1943	10000	1500
第四期	1952	26000	4500
第五期	1962	32000	5760
第六期	1971	53200	14500
第七期	1977	56800	15700
第八期	1982	84660	26000
第九期	1985	93380	40800

註：CMD：噸/日

表 5-51 斗六市供水普及率情形

年度別	供水區域 人口數(A)	實際供水 人口數(B)	普及率 B/A × 100(%)
83	94,356	92,585	98.12
84	95,369	90,689	95.09
85	96,805	91,126	94.13
86	97,792	96,897	99.05
87	98,896	98,232	99.33
88	99,680	99,207	99.53
89	101,019	99,898	98.89
90	101,690	100,678	99.00
91	102,460	101,648	99.21
92	103,425	102,511	99.12
93	103,910	103,422	99.53

資料來源：台灣自來水公司斗六營運所，2005。